

龙南市民政局

关于 2023 年度部分社会组织（第二批） 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送达公告

经调查，龙南县杨村镇教育扶贫协会等 12 家社会组织（详见附件 1、附件 2）2020 年至 2021 年连续 2 年未参加年度检查的行为，违反了国务院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二十八条、民政部《社会团体年度检查暂行办法》第二条、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二十三条、民政部《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办法》第三条的规定。依照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三十条、《社会团体年度检查暂行办法》第二条、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二十五条、《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办法》第十条等规定，本机关决定对下列社会组织作出撤销登记的行政处罚。

龙南县程龙镇教育扶贫协会等 8 家社会组织因用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，现依法公告送达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你单位应当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自行到我局领取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逾期即视为送达。

下列社会组织应自接到本决定书后 10 日内将社会组织法人

登记证书正（副）本、印章和财务凭证上交本机关予以收缴。撤销登记后，下列社会组织应在业务主管单位的指导、主持下成立清算组织进行清算。清算期间，除办理撤销及进行诉讼活动外，不得开展任何其他活动。

若对该处罚决定不服，可在收到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后 60 日内向所在地相关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；也可在 6 个月内直接向所在地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期间，行政处罚决定不停止执行。联系人：刘美娟，联系方式：0797-3512904。

特此公告。

- 附件：1. 龙南市民政局决定撤销登记的社会团体名单
2. 龙南市民政局决定撤销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名单



附件 1

龙南市民政局决定撤销登记社会团体名单（9 个）

序号	社会组织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备注
1	龙南县杨村镇教育扶贫协会	51360727352087621D	已当面送达
2	龙南县渡江镇教育扶贫协会	51360727352129190P	已当面送达
3	赣州市龙南县黄沙管委会教育 扶贫协会	51360727MJD0108180	已当面送达
4	龙南县林学会	51360727MJD010965H	已当面送达
5	龙南县程龙镇教育扶贫协会	51360727MJD010850B	
6	龙南县武当镇教育扶贫协会	51360727352114503J	
7	龙南县桃江乡教育扶贫协会	5136072735656347X7	
8	龙南县东坑管委会教育扶贫协会	513607273520604539	
9	龙南县关西镇教育扶贫协会	51360727356550839E	

附件 2

龙南市民政局决定撤销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名单 (3 个)

序号	社会组织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备注
1	龙南县全利职业技能培训学校	52360727MJD012055Q	
2	龙南县华天职业技能培训学校	52360727MJD012047X	
3	龙南县敏捷职业技能培训学校	52360727MJD012004G	